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18-077
公司债券代码：112615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12616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12617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G1
公司债券代码：112713 公司债券简称：18 深能 01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七届九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九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完成。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18年12月4日分别以专人、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董事九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60亿元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议案》，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经通过“信用中国”网站等途径查询，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为充分利用公司整体信用优势，保障公司经营和发展中的资金需求，储备多种融资方式，降低融资成本，董事会审议：

1、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额度有效期为 24 个月；

2、同意公司在上述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有效期内在中国境内分期发行待偿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3、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条款和条件以及其他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前述规定的范围内确定实际发行

的短期融资券金额和期限，以及签署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和进行适当的信息披露；

4、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12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额度的议案》，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经通过“信用中国”网站等途径查询，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为充分利用公司整体信用优势，保障公司经营和发展中的资金需求，储备多种融资方式，降低融资成本，董事会审议：

1、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额度有效期24个月；

2、同意公司在上述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有效期内在中国境内分期发行待偿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3、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具体条款和条件以及其他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前述规定的范围内确定实际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的金额和期限，以及签署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和进行适当的信息披露；

4、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隆热力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附属设施资产核销的议案》，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按照《关于印发库尔勒市全面拆除每小时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工作方案的通知》（库尔勒市政府〔2018〕21号文件）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库尔勒新隆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隆热力）将拆除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并拟对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及附属设施作报废处理并进行资产核销。

本次拆除报废的设备原值合计人民币1,155.85万元，累计折旧人民币1,099.09万元，净值人民币56.76万元，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50.72万元，账面价值人民币6.04万元。本次锅炉等处置净收益约人民币30万元，预计将增加公司2018年利润约人民币30万元。

董事会审议同意新隆热力对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附属设施进行资产核销，并结转已计提的累计折旧和减值准备。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项议案并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新隆热力10蒸吨

及以下燃煤锅炉、附属设施资产核销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新隆热力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附属设施资产核销符合现行会计准则规定，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新隆热力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附属设施资产核销。

公司监事会认为：新隆热力对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附属设施进行资产核销，理由和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董事会关于上述固定资产报废核销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樟洋公司燃油供应储存系统、厂前区办公楼及附属建筑物资产核销的议案》，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为满足扩建项目建设用地需求，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樟洋公司）拟对燃油供应储存系统、厂前区办公楼及附属建筑物进行拆除并作资产核销处理。

樟洋公司燃油供应储存系统账面原值人民币3,050.74万元，已计提折旧人民币1,321.34万元，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729.40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元；厂前区办公楼及附属建筑物账面原值人民币3,420.68万元，已计提折旧人民币2,005.67万元，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1,415.01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元。本次燃油供应储存系统拆除产生清理费用约人民币168万元，产生处置收益约人民币13万元；厂前区办公楼及附属建筑物拆除产生的清理费用约人民币83万元，未产生处置收益。相关资产处置费用抵减处置收益后均计入樟洋公司扩建项目建设用地“三通一平”费用。樟洋公司本次资产核销符合公司资产管理的规定，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利润。

董事会审议同意樟洋公司对燃油供应储存系统、厂前区办公楼及附属建筑物进行资产核销，并结转已计提的累计折旧和减值准备。

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项议案并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樟洋公司燃油供应储存系统、厂前区办公楼及附属建筑物资产核销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樟洋公司燃油供应储存系统、厂前区办公楼及附属建筑物资产核销符合现行会计准则规定，能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樟洋公司燃油供应储存系统、厂前区办公楼及附属建筑物资产核销。

公司监事会认为：樟洋公司对燃油供应储存系统、厂前区办公楼及附属建

筑物进行资产核销，理由和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董事会关于上述固定资产报废核销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户撒河四级电站大坝除险加固及技改工程的议案》(本议案未达到应专项披露的事项标准)，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1、项目概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China Hydroelectric Corporation(以下简称:中华水电)的全资子公司盈江县秦瑞户撒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秦瑞户撒河公司)拟实施户撒河四级电站大坝除险加固及技改工程，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842.44万元。

2、秦瑞户撒河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2008年2月28日。

证照号码：91533123670876052A。

注册资本：人民币9,187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涛。

注册地址：云南省德宏州盈江县弄璋镇芒线村(原户撒河四级电站)。

经营范围：水力发电、电力供应。

股权结构：云南华邦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公司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未审计)	2017年12月31日(已审计)
资产总额	15,630.34	15,174.21
负债总额	614.43	571.05
所有者权益总额	15,015.91	14,60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015.91	14,603.16
营业收入	815.89	1,013.28
营业利润	487.09	527.59
利润总额	487.81	526.94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12.75	44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87.47	441.39

3、项目投资情况

为消除户撒河四级电站大坝安全隐患，秦瑞户撒河公司对电站大坝实施除险

加固工程，恢复大坝原设计高程，增加金机设备。同时为提升机组运行经济性，对电站部分机电设备进行改造。项目总投资不超过人民币5,842.44万元，由秦瑞户撒河公司以自有资金实施投入。

4、项目的建设意义

该项目可消除户撒河四级电站大坝的安全隐患，同时提高电站自动化水平，对机组运行的经济性提升和机组延寿具有重要意义。

5、董事会审议情况

同意秦瑞户撒河公司以自有资金实施户撒河四级电站大坝除险加固及技改工程，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842.44万元。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8-078〉），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董事会七届九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